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前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4月29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明东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参与广东迪生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的议案》

参与广东迪生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对公司具备较强产业整合意义及潜在协同效应，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经审慎决策，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参与广东迪生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广东迪生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